

天河区奥体新城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定标报告

一、招标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天河区奥体新城住房项目基坑支护工程设计施工总承包

2. 项目规模：项目总用地面积暂为 23265 平方米，其中可以建设用地面积 15993 平方米，总建筑面积 91420 平方米，公建配套设施 6840 平方米。项目拟建 4 栋住宅，建筑层数约 32 层，建筑高度 100 米以下，公建配套设施包括小学配套综合楼、托儿所、文化室、垃圾收集站等。基坑开挖面积约 13760 平方米，支护周长长度约 554 米，开挖深度 6~14 米，地铁二十一号线穿过本项目用地，目前地铁隧道结构顶板面到现状地面为约 18 米，项目拟计划在地铁隧道上做一层地下车库，住宅建筑分别设置在地铁隧道两侧，住宅建筑边线距地铁隧道结构侧壁约 12 米。

3. 招标单位：广州城投住房租赁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4. 招标代理机构：广东重工建设监理有限公司

5. 最高投标限价：9880.751221 万元

二、定标前期准备工作：无。

三、定标委员会组建情况

定标会在 2024 年 6 月 11 日 10 时 00 分至 14 时 00 分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08 评标室（4） 进行。定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定标委员会负责，成员数量为 5 人。具体名单如下：

定标委员会组长：

定标委员会成员：

四、评标情况

评标会在 2024 年 5 月 31 日 在广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第 22 评标室（天润路 333 号） 进行，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的评标办法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评标办法：“有限数量制”推荐合格中标候选人。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推荐总分前 7 名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不足 7 名的，则推荐全部有效的投标人为合格中标候选人），进入定标环节【不排序，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除校验码外）大小排位，如统一社会信用代码后 4 位出现字母情况的，字母以“0”进行代替大小排位，如出现后 4 位（除校验码外）

大小一致的，则随机排位。】。

合格中标候选人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投标报价（元）
(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9131000063126503X1	94393637.87
(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91110000100024296D	92111814.61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30100183853582A	92710903.34
(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4010119045212XH	94754853.14
(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440000214401707F	94331966.97
(主)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91110000710921189P	93433333.87

五、定标情况

定标办法：采用“记名投票+撰写评语”的直接票决定标法，定标委员会应根据评审因素对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各项能力进行定性评审，撰写评语，采用记名投票的方式推荐中标人。

定标因素为：答辩因素：1、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对拟派团队履约能力与履约水平的介绍（介绍内容包括但不限于：企业情况、实施本项目的资源优势、对本项目整体部署和重难点分析及应对措施、设计和施工的融合措施、绿色节能控制保障措施等在项目中的应用情况及所能带来的效益情况等）。2、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拟派项目负责人或技术负责人针对定标委员会提出的问题回答。3、原则上，介绍及答辩时间不超过 30 分钟，其中介绍时间 20 分钟，答辩时间 10 分钟，具体以实际情况为准。

投票规则：定标委员会根据定标因素及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并进行一次性票决（记名投票+撰写评语）。每位定标委员会成员每轮只有 1 票表决权（即只能对其中一家合格的中标候选人投票），得票数最多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将确定为中标人，若出现票数相同且无法决出时，票数相同的合格的中标候选人再进行一次性票决，直至决出得票数最多的中标人。

经评审，各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得票及评语详见《定标阶段各投标人评语》、《直接票决定标

选票表（定标阶段）、《直接票决定标选票汇总表（定标阶段）》。票决结果如下：

序号	合格中标候选人	得票数	附加投票（如有）	是否被确认为中标人
1	(主)中国建筑第八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设计院集团有限公司	0	/	否
2	(主)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市规划勘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0	/	否
3	(主)中建五局第三建设有限公司;(成)广东省建科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0	/	否
4	(主)广州珠江建设发展有限公司;(成)广州珠江外资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0	/	否
5	(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5	/	是
6	(主)中铁建工集团有限公司;(成)广州城建开发设计院有限公司	0	/	否

六、定标结果

定标委员会根据招标文件规定的定标原则确定中标人，定标结果如下：

中标人名称	中标价（元）
(主)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成)广州市城建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94331966.97

七、澄清事项纪要：无。

八、定标过程中澄清、说明、补正事项纪要：无。

九、定标监督情况：无异常。

特此报告。

定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

2024年6月11日